

建设用地批准书

穗空港国规建用字(2017)6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规定，本项建设用地业经有权机关批准，现准予使用土地。特发此书。

本批准书在颁发之日起至二〇二〇年四月期间有效。

填发机关

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日



用地单位名称	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九一经济联合社				
建设项目名称	广州空港电商国际项目				
批准用地机关及批准文号	批准机关：广州市人民政府 规划文号：穗空港国规业务(2017)55号、穗空港国规批(2017)12号、穗规批(2015)112号、穗规地证(2008)13H号 批准及批后实施文号：《建设用地批准书》(穗花国土建用字[2015]23号) 其他文件依据：《国有土地使用证》(花国用(2003)字第02300277号)、《关于核定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留用地指标的函》(穗国房留函(2010)334号)				
总用地面积	壹叁万柒仟捌佰捌拾陆平方米				
净用地面积	壹贰万肆仟陆佰玖拾柒平方米				
土地所有权性质	国有	土地取得方式	经广州市人民政府批准	土地用途	批发零售用地、住宿餐饮用地、仓储
土地座落	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九一村地段				
用地方案号	2017KJ01140052				
动工日期	2019年4月20日之前开工建设				
竣工日期	2022年10月20日之前竣工				
备注	一、该用地的图号：2017土21B038。 二、该地为花东镇九一经济联合社经济发展留用地，已扣减穗国房留函(2010)334号文留用地指标共137903平方米。 三、随证注销穗国土建用字[2015]23号。 四、根据穗空港国规批(2017)12号，该用地共分三个地块，其中地块一用地性质为批发零售用地、住宿餐饮用地，净用地面积为24392平方米；地块二用地性质为仓储用地，净用地面积为82310平方米；地块3用地性质为批发零售用地、住宿餐饮用地、仓储用地可选择用地，净用地为17995平方米 五、请在建设用地批准书有效期内申请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；未在有效期内申请办理的，本批准书自动失效；如需延续本批准书有效期，应在本批准书有效期届满30日前向有关国土部门提出申请。				